

特定群體資優學生鑑定與輔導線上研習 計畫書

壹、 依據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年 12 月 31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140139354 號函辦理。

貳、 目的與特定群體資優學生說明

- 一、為增進教師對於特定群體資優學生之特質及鑑定評量的認識及瞭解、提升教師評估特定群體資優學生之專業知能；
- 二、培訓教師運用調整性指數評估特定群體資優學生智能，以公平提供資優才能發展的機會。
- 三、特定群體資優學生依據「特殊教育法第 46 條第 1 項：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主管機關及學校對於身心障礙及處於離島、偏遠地區，或因經濟、文化或族群致需要協助之資賦優異學生，應加強鑑定與輔導，並視需要調整評量項目、工具及程序。」

參、 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肆、 參加對象

- 一、場次一（10 月 13 日）：請各高級中等學校薦派現職教師或教育相關人員 1 至 2 名參加，名額為 100 名（僅開放高中教師參加）。
- 二、場次二（10 月 24 日）：請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薦派現職教師或教育相關人員 1 至 2 名參加，名額為 240 名。
- 三、以上場次請班級中有特定群體資優學生之普通班教師、特教教師與相關業務承辦人員，踴躍報名。

伍、課程表

一、場次一

(一) 時間：115 年 10 月 13 日 (星期二) 10:00-12:00

(二) 地點：線上研習 (研習報名成功後，由承辦單位寄發線上會議連結)

時間	內容/講題	主持人/主講人
09:40-10:00	報到	
10:00-10:10	開幕致詞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郭靜姿名譽教授
10:10-12:00	特定群體資優學生鑑定與輔導方式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郭靜姿名譽教授
12:00-	賦歸	

二、場次二

(一) 時間：115 年 10 月 24 日 (星期六) 09:20-16:00

(二) 地點：線上研習 (研習報名成功後，由承辦單位寄發線上會議連結)

時間	內容/講題	主持人/主講人
09:00-09:20	報到	
09:20-09:30	開幕致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郭靜姿名譽教授
09:30-10:50	特定群體資優學生調整性評量方式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郭靜姿名譽教授
10:50-11:00	休息	
11:00-12:00	離島小校資優教育校本方案之實踐-數理資優學生輔導案例	教育部中央團自然科學領域分團 副召集人 李美惠老師
12:00-13:00	午餐時間	
13:00-14:00	良師引導的朗讀之路：自閉症語文資優生之發掘與輔導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蘇倍儀老師
14:00-15:00	跨海織網-澎湖縣在地化資優教育方案之實踐與合作	臺北市大同國小資優資源班 張書豪博士
15:00-16:00	發「自」內心，翻轉學習-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社會技巧與自主學習之實踐歷程	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李伊真融合教育組長
16:00-	賦歸	

陸、報名方式與研習時數

- 一、報名方式：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menuLayout/register/study>) 點選「研習報名 / 大專特教研習」進行報名。
- 二、報名期限：場次一請於 115 年 10 月 5 日（星期一）前，場次二請於 115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五）前完成報名。
- 三、研習時間：場次一核發 2 小時，場次二核發 6 小時。請惠予教師公假派代參與研習。
- 四、研習前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點選本次研習的「錄取名單」，確認是否已被審核錄取，經錄取後因故未能參與研習者，請通知承辦單位請假。
- 五、承辦單位將依報名時間先後順序錄取各場次人數，並保留刪除不符資格人員參加之權利。
- 六、為尊重講師及研習品質，研習當天請準時報到。

柒、注意事項

- 一、本研習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之宣導研習，研習所需費用由「資優學生長期追蹤暨特殊群體資優發掘與輔導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 二、如有疑義，請洽承辦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林燁虹助理，電話：02-77495047，信箱：fei0626@ntnu.edu.tw。